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（2019年度） | | |
| 部门（单位）名称 | 南岳区政法委 | |
| 年度预算申请（万元） | 资金总额 | 301.81 |
| 按收入性质分 | 按支出性质分 |
| 公共财政拨款：301.81 | 基本支出：205.55 |
| 政府性基金拨款：0 | 项目支出:96.26 |
|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：0 |  |
| 其他资金：0 |  |
| 其他： | 0 |
| 部门（单位）职能概述 | 中共南岳区委政法委员会是区委工作机关，为正科级，作为区委领导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。主要职责是：主要工作职能是根据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区委的工作部署，统一政法部门的思想和行为。对一定时期内的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，并督促贯彻落实。组织、协调、指导维护社会稳定的工作，必要时直接参与影响稳定的重大群体性事件的处置。检查政法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，结合实际研究制订严肃执法、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具体措施。支持和监督政法部门依法行使职权，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在依法相互制约的同时密切配合，督促、推动大要案件的查处工作，研究、协调、处理有争议的重大、疑难案件。组织、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，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的落实。组织、推动政法战线的调查研究工作，不断加强和完善党对政法部门的领导。协助党委及其组织部门管理好政法部门的领导班子和政法干部队伍。配合纪检部门查办政法系统干部、干警中有重大影响的违纪案件。承办区委、区政府和上级政法委交办的其他事项。 | |
| 部门（单位）绩效目标 | 通过预算执行，1、保障政法委在职人员17人、离退休人员7人的正常办公、生活秩序； | |
| 2、指导督促政法各部门贯彻执行中共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上级的指示及同级党委、政府的工作部署，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。 | |
| 3、指导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与平安创建，协调各部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与平安创建各项措施。 | |
| 4、组织、协调和指导全区维护社会稳定、反邪教等工作； |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具体指标（指标内容、指标值） |
| 基本经费 | 产出数量指标 | 保障政法委在职人员17人、离退休人员7人的正常办公、生活秩序。 |
| 产出质量指标 | 1.基本满足在职人员和离退休的正常办公、生活要求。 |
| 产出进度指标 | 在2019年度完成各项资金支出进度要求，保障政法委各项工作顺利开展、工资薪金按时发放。 |
| 产出成本指标 | 总成本控制在205.55万元内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169.04万元，包含在职人员基本工资58.5万元，津补贴54.73万元，其他福利支出0.48；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30.86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.65万元。 |
| 项目经费 | 产出数量指标 |  |
| 产出质量指标 | 组织实施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、有利于促进全区社会和谐稳定，有序发展。 |
| 产出进度指标 | 按照政法委2019年工作计划，完成年内项目组织管理任务，做好各类项目执行的全过程监督管理工作，确保各类项目按计划有效实施。 |
| 产出成本指标 | 全年计划项目总成本96.26万元，其中：反邪教工作经费4万元，严打整治经费2万元，维稳及特护期安保经费5万元，武广高铁护路经费3万元，平安创建经费3万元，流管办工作经费2万元，网格化管理经费2万元，综治经费25万元，创全国无邪先进经费2万元，国安工作经费2万元，司法救助经费2万元，法学会工作经费2万元，四型小区以奖代拨经费15万元，见义勇为专项经费3万元，民调工作经费20万元，政法队伍培训经费2万元。严格执行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政策精神，合理安排资金投向。 |
| 效果指标 | 经济效益指标 | 通过项目的实施，保障全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，社会治安状况良好，民意调查满意度高。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通过项目的实施，保障全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，社会治安状况良好，民意调查满意度高。 |
| 环境效益指标 | 通过项目的实施，保障全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，社会治安状况良好，民意调查满意度高。 |
| 可持续影响指标 | 体现政策导向，长期保障工作平稳进行。 |
| 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通过项目的实施，保障全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，社会治安状况良好，民意调查满意度高。 |
| 其他说明的问题 | 无 | | |
| 填报人：\*\* 联系电话：5688302 填报日期：2019年6月6日 | | | |